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2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 
承辦人：蘇俊凱  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6131  
傳真：06-6372147  
電子信箱：kk12250315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1014207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420781A00\_ATTCH1.pdf、1420781A00\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台南市女童軍會辦理中華民國女童軍「111年三項登記」辦法資料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台南市女童軍會110年11月10日南女童軍字第11000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登記受理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1年1月20日止。
- 三、檢附原函影本暨111年度三項登記冊各1份。
- 四、如有相關問題請洽詢本市公園國小教務主任張培菁（電話06-2223291分機702；網路電話：33010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